

呱宝学堂（以下简称“我们”）深知儿童（未满十四周岁，下同）个人信息和隐私安全的重要性。我们希望通过本政策说明我们在收集和使用儿童个人信息时对应的处理规则等相关事宜。在使用我们的服务前，请儿童的监护人务必仔细阅读并透彻理解本政策，特别是以粗体/下划线标识的条款应重点阅读，在确认充分理解并同意全部条款后再开始使用。

监护人特别说明：若我们获悉您的孩子不满十四周岁，我们将根据本政策采取特殊措施保护我们获得的您孩子的个人信息。请帮助我们保护您孩子的个人信息和隐私安全，要求他们在您的监护下共同阅读并接受本政策，且应在您的同意和指导下使用我们的服务、提交个人信息。如果您不同意本政策的内容，将可能导致我们的产品和服务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达到我们拟达到的服务效果，您应要求您的孩子立即停止访问/使用我们的服务。您点击同意本政策，表示您同意我们按照本政策（包括更新版本）收集、使用、储存和分享您孩子的个人信息。

本政策适用于我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通过网络从事收集、使用、储存和分享儿童个人信息等活动。当儿童使用我们的服务时，监护人同意接受本政策以及《呱宝学堂隐私政策》存在同类条款的不一致约定，则针对儿童个人信息应以本政策为准。本政策未尽事宜，则以《呱宝学堂隐私政策》为准。在阅读完本政策后，如对本政策或与本政策相关的事宜有任何问题，可通过本政策“如何联系我们”章节所列的反馈渠道联系我们，我们会尽快作出解答。

目录

- 一、我们如何收集和使用儿童个人信息
- 二、我们可能分享、转让和披露的儿童个人信息
- 三、我们如何保留、储存和保护儿童个人信息
- 四、如何管理儿童个人信息
- 五、本政策如何更新
- 六、争议解决
- 七、如何联系我们

一、我们如何收集和使用儿童个人信息

《呱宝学堂隐私政策》阐述了我们通常的个人信息收集做法。我们会出于以下目的，在征得监护人的同意后，收集和使用的儿童以下类型的个人信息：

1、完成注册、登录及注销为便于我们提供服务，儿童需要提供基本注册或登录信息，包括手机号码、UnionID、OpenID。如果仅需使用浏览、搜索等基本服务，儿童不需要注册成为小程序用户及提供上述信息。此外，在符合服务协议约定条件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我们也提供儿童注册账号的注销，儿童和监护人可以自行按照本政策的约定完成注销。

2、提供产品或服务

（1）儿童在使用呱宝学堂服务时、上传和/或发布信息以及进行相关行为时，我们将收集儿童上传、发布或形成的信息，并有权展示儿童的昵称、头像和发布内容；在儿童使用服务特定功能时，我们将会收集、储存您上传的图片、文字、语音信息，我们的相关识别程序会对这些数据进行处理分析并返回对应的文字结果。

（2）在部分服务项目中，为便于向儿童交付产品或服务，儿童可能需提供收货人个人信息、姓名、收货地址、邮政编码、收货人、联系电话、支付状态信息。如果拒绝提供此类信息，我们将无法为其提供交付服务。儿童在向我们的合作伙伴购买产品或服务之前，

需确保已经取得监护人的授权同意。

(3) 为展示儿童账户的订单信息及保障儿童的售后权益，我们会收集您在使用服务过程中产生的订单信息、交易和消费记录、虚拟财产信息用于向儿童展示及便于其对订单进行管理。

(4) 当儿童或儿童监护人与我们联系时，我们可能会保存儿童的通信/通话记录和内容或儿童留下的联系方式等信息，以便与儿童或监护人联系或帮助其解决问题，或记录相关问题的处理方案及结果。

(5) 为确认交易状态及为儿童提供售后与争议解决服务，我们会通过儿童基于交易所选择的交易对象、支付机构、物流公司等收集与交易进度相关的交易、支付、物流信息，将其交易信息共享给上述服务提供者。

3、维护基础功能的政策运行

在儿童使用我们服务过程中，为识别账号异常状态、了解产品适配性，向儿童提供浏览、搜索等基本服务，维护基础功能的正常运行，我们可能会自动收集、储存关于儿童使用的服务以及使用方式的信息并将这些信息进行关联，这些信息包括：

(1) 日志信息：当儿童使用我们的服务时，我们可能会自动收集儿童对我们服务的详细使用情况，作为有关网络日志保存。日志信息包括儿童的登录账号、搜索查询内容、IP 地址、浏览器的类型、电信运营商、网络环境、使用的语言、访问日期和时间及儿童访问的网页浏览记录、Push 打开记录、崩溃记录、停留时长、刷新记录、发布记录、关注、订阅、收藏及分享。

4、我们通过间接方式收集到的儿童个人信息：我们可能从关联方、第三方合作伙伴获取儿童授权共享的相关信息。我们可能从第三方获取儿童授权共享的账户信息（包括用户名、头像、昵称）并在监护人同意本政策后将儿童第三方账户与其呱呱学堂服务账户绑定，使儿童可以通过第三方账户直接登录并使用我们的产品与/或服务。我们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依据与关联方或第三方合作伙伴的约定、确信其提供的信息来源合法的前提下，收集并使用这些儿童信息。

5、向儿童提供商品或服务的信息展示和推送

(1) 为儿童展示和推送商品或服务基于上述儿童向我们提供的信息、我们可能收集的信息及我们通过间接方式收集到的儿童信息（包括儿童的浏览及搜索记录、设备信息、位置信息、订单信息、手机号码、儿童参与的线上或线下活动填写问卷调查上的个人信息）。我们也可能基于特征标签通过电子邮件、短信、电话或其他方式向儿童发送营销信息，提供或推广我们或第三方的商品和服务。

(2) 向儿童发出通知。我们可能在必需时（例如当我们由于系统维护而暂停某一单项服务、变更、终止提供某一单项服务时）向儿童发出与服务有关的通知。如儿童和监护人不希望继续接收我们推送的消息，可要求我们停止推送，例如：根据短信退订指引要求我们停止发送推广短信，或在移动端设备中进行设置，不再接收我们推送的消息；但我们依法律规定或协议约定发送消息的情形除外。

6、安全保障

为提高儿童使用我们及合作伙伴提供服务的安全性，保护儿童或其他用户或公众的人身财产安全免遭侵害，更好地预防钓鱼网站、欺诈、网络漏洞、计算机病毒、网络攻击、网络侵入等安全风险，更准确地识别违反法律法规或服务相关协议规则的情况，我们可能会收集、使用或整合儿童的账户信息、交易信息、设备信息、日志信息以及我们关联公司、合作伙伴取

得授权或依据法律共享的信息，来综合判断儿童账户及交易风险、进行儿童和/或监护人的身份验证、检测及防范安全事件，并依法采取必要的记录、审计、分析、处置措施。

7、改进我们的服务

我们可能将通过某一项服务所收集的信息，用于我们的其他服务。在儿童使用某一项服务时所收集的信息，可能在另一项服务中用于向其提供特定内容或向其展示与其相关的、而非普遍推送的信息；我们可能让监护人和儿童参与有关服务的调查，帮助我们改善现有服务或设计新服务。

8、其他用途

在收集儿童个人信息后，我们可能通过技术手段对数据进行去标识化处理，去标识化处理的信息将无法识别特定儿童的身份，在此情况下我们有权使用已经去标识化的信息，对用户数据库进行分析并予以商业化的利用，而无需另行获得监护人的同意。如果我们要将儿童的个人信息用于本政策中未载明的其他用途或额外收集未提及的其他儿童个人信息，我们会通过页面提示、交互流程、网站公告或其他方式另行征得监护人的同意。一旦同意或继续使用我们的服务，该等额外用途将视为本政策的一部分，该等额外信息也将适用本政策。

9、征得授权同意的例外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下情形中收集儿童的信息无需征得监护人的授权同意：

- (1) 与国家安全、国防安全有关的；
- (2) 与公共安全、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利益有关的；
- (3) 与犯罪侦查、起诉、审判和判决执行等有关的；
- (4) 出于维护信息主体或其他个人的生命、财产等重大合法权益但又很难得到监护人本人同意的；
- (5) 所收集的信息是儿童或监护人自行向社会公众公开的；
- (6) 从合法公开披露的信息中收集信息的，如合法的新闻报道、政府信息公开等渠道；
- (7) 根据监护人的要求签订合同所必需的；
- (8) 用于维护服务的安全稳定运行所必需的，例如发现、处置产品或服务的故障；
- (9) 通过计算机信息系统自动留存处理信息且无法识别所留存处理的信息属于儿童个人信息的；
- (10) 学术研究机构基于公共利益开展统计或学术研究所必要，且对外提供学术研究或描述的结果时，对结果中所包含的信息进行去标识化处理的；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0、通过系统权限收集和使用您的个人信息的情形

(1) 为使您可以使用我们的付费服务，需要您提供您的个人手机号、UnionID、OpenID。如果您不提供这些个人信息，您可能无法使用我们的付费服务。但不影响您使用我们提供的其他服务。

二、我们可能分享、转让或披露的儿童个人信息

(一) 分享

除以下情形外，未经监护人的同意，我们不会与任何第三方分享儿童的个人信息：

1、向儿童提供我们的服务。我们可能向合作伙伴及其他第三方分享儿童的信息，以实现我

们产品与/或服务的功能，让儿童正常使用需要的服务，例如：提供支付服务的支付机构、入驻有道平台的商家、提供数据服务（包括网络广告监测、数据统计、数据分析）的合作伙伴、第三方物流公司和其他服务提供商；

2、与关联方的必要分享。为便于我们基于统一的账号体系向儿童提供一致化服务以及便于其进行统一管理、保障系统和账号安全等，儿童的个人信息可能会在我们和我们的关联方之间进行必要共享；

3、实现本政策第一条“我们如何收集和使用儿童个人信息”部分所述目的；

4、履行我们在本政策或我们与儿童、监护人达成的其他协议中的义务和行使我们的权利；

5、向委托我们进行推广的合作伙伴等第三方共享，目的是为了该等委托方了解推广的覆盖面和有效性。比如我们可以告知该委托方有多少人看了他们的推广信息或在看到这些信息后购买了委托方的商品，或者向他们提供不能识别儿童个人身份的统计信息，帮助他们了解其受众或顾客；

6、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为了遵守法律、维护我们及我们的关联方或合作伙伴、儿童、监护人或其他用户或社会公众利益、财产或安全免遭损害，比如为防止欺诈等违法活动和减少信用风险，我们可能与其他公司和组织交换信息。不过，这并不包括违反本政策中所作的承诺而为获利目的出售、出租、共享或以其它方式披露的信息；

7、应儿童合法需求或经监护人的授权同意；

8、应监护人合法要求；

9、根据单项服务协议（包括在线签署的电子协议以及相应的平台规则）或其他法律文件约定所提供；

10、基于符合法律法规的社会公共利益而提供。我们仅会出于合法、正当、必要、特定、明确的目的共享儿童个人信息。对我们与之共享个人信息的公司、组织和个人，我们会进行安全评估，并与其签署严格的保密协定，要求他们按照我们的说明、本政策以及其他任何相关的保密和安全措施来处理信息。

（二）转让

1、随着我们业务的持续发展，我们有可能进行合并、收购、资产转让或类似的交易，而儿童的信息有可能作为此类交易的一部分而被转移。我们会进行安全评估，并要求新的持有儿童个人信息的公司、组织继续受本政策的约束，否则，我们将要求该公司、组织重新向监护人征求授权同意。

2、在获得监护人的同意后，我们会向其他方转让儿童个人信息。

（三）披露

我们仅会在以下情况下，且采取符合业界标准的安全防护措施的前提下，才会披露儿童个人信息：

1、根据儿童或监护人的需求，在监护人同意的披露方式下披露其所指定的信息；

2、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强制性的行政执法或司法要求所必须提供儿童信息的情况下，我们可能会依据所要求的信息类型和披露方式披露儿童的信息。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当我们收到上述披露信息的请求时，我们会要求接收方必须出具与之相应的法律文件，如传票或调查函。我们坚信，对于要求我们提供的信息，应该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尽可能保持透明。我们对所有的请求都进行了慎重的审查，以确保其具备合法依据，且仅限于执法部门因特定调查目的且有合法权利获取的数据。

（四）分享、转让、披露信息时事先征得授权同意的例外

以下情形中，分享、转让、披露儿童的信息无需事先征得监护人的授权同意：

1、与国家安全、国防安全有关的；

2、与公共安全、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利益有关的；

- 3、与犯罪侦查、起诉、审判和判决执行等司法或行政执法有关的；
- 4、出于维护儿童或其他个人的生命、财产等重大合法权益但又很难得到监护人同意的；
- 5、儿童或监护人自行向社会公众公开的信息；
- 6、从合法公开披露的信息中收集信息的，如合法的新闻报道、政府信息公开等渠道。

根据法律规定，共享、转让、披露经去标识化处理的个人信息，且确保数据接收方无法复原并重新识别信息主体的，不属于个人信息的对外共享、转让及公开披露行为，对此类数据的保存及处理将无需另行向监护人通知并征得监护人的同意。

三、我们如何保留、储存和保护儿童个人信息

我们仅在本政策所述目的所必需期间和法律法规要求的最短时限内保留儿童个人信息。如我们终止服务或运营，我们将及时停止继续收集儿童个人信息的活动，同时会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提前向监护人通知，并在终止服务或运营后对儿童的个人信息进行删除或匿名化处理，但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除外。

我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的儿童个人信息，存储在中国境内，以下情形除外：

- 1、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
- 2、获得监护人的授权同意；
- 3、儿童使用的产品、服务涉及跨境，我们需要向境外提供儿童个人信息的。针对以上情形，我们会进行安全评估，并确保依据本政策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对儿童个人信息提供足够的保护。

我们非常重视儿童的隐私安全，成立了专门的安全团队，并采取一切合理可行的措施，保护儿童个人信息：

（一）数据安全保护措施我们会采用符合业界标准的安全防护措施，包括建立合理的制度规范、安全技术来防止儿童个人信息遭到未经授权的访问使用、修改，避免数据的损坏或丢失。我们将利用加密技术（例如 SSL）对儿童个人信息进行加密保存，并通过隔离技术进行隔离。在儿童个人信息使用时，例如信息展示、信息关联计算，我们会采用多种数据脱敏技术增强信息在使用中的安全性。

我们还会采用严格的数据访问权限控制和多重身份认证技术保护儿童个人信息，避免数据被违规使用。所有人员访问儿童个人信息的，将会经过儿童个人信息保护负责人或者其授权的管理人员审批，记录访问情况，并采取技术措施，避免违法复制、下载儿童个人信息。

（二）我们为保护儿童个人信息采取的其他安全措施我们通过建立数据分类分级制度、数据安全管理制度、数据安全开发规范来管理规范儿童个人信息的存储和使用。我们通过信息接触者保密协议、监控和审计机制来对数据进行全面安全控制，严格设定信息访问权限，控制儿童个人信息知悉范围。我们还会举办安全和隐私保护培训课程，加强员工的安全意识以及对于保护信息重要性的认识。

（三）我们以最小授权为原则，仅允许有必要知晓这些信息的有道员工、合作伙伴访问儿童个人信息，并为此设置了严格的访问权限控制和监控机制。我们同时要求可能接触到儿童个人信息的所有人员履行相应的保密义务。如果未能履行这些义务，可能会被追究法律责任或被中止与有道的合作关系。

（四）我们会采取一切合理可行的措施，确保未收集无关的儿童个人信息。

（五）互联网并非绝对安全的环境，而且电子邮件、即时通讯、社交软件或其他服务软件等与其他用户的交流方式无法确定是否完全加密，我们建议监护人和儿童使用此类工具时请使用复杂密码，并注意保护信息安全。

(六) 互联网环境并非百分之百安全,我们将尽力确保或担保监护人和儿童发送给我们的儿童个人信息的安全性。如果我们的物理、技术、或管理防护设施遭到破坏,导致儿童个人信息被非授权访问、公开披露、篡改、或毁坏,导致儿童的合法权益受损,我们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安全事件处置

在通过服务与第三方进行沟通或购买商品及服务时,儿童不可避免的要向交易对方或潜在的交易对方披露自己的信息,如联络方式或者邮政地址等。请监护人和儿童妥善保护自己的信息,仅在必要的情形下向他人提供。

为应对个人信息泄露、损毁和丢失等可能出现的风险,我们制定了多项制度,明确安全事件、安全漏洞的分类分级标准及相应的处理流程。我们也为安全事件建立了专门的应急响应团队,按照安全事件处置规范要求,针对不同安全事件启动安全预案,进行止损、分析、定位、制定补救措施、联合相关部门进行溯源和打击。

在不幸发生信息安全事件后,我们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向监护人和儿童告知:安全事件的基本情况和可能的影响、我们已采取或将要采取的处置措施、监护人和儿童可自主防范和降低风险的建议、补救措施等。我们同时将及时将事件相关情况以邮件、信函、电话、推送通知等方式告知监护人和儿童,难以逐一告知信息主体时,我们会采取合理、有效的方式发布公告。同时,我们还将按照监管部门要求,主动上报信息安全事件的处置情况。

由于技术的限制以及风险防范的局限,即便我们已经尽量加强安全措施,也无法始终保证信息百分之百的安全。监护人需要了解,儿童接入服务所用的系统和通讯网络,有可能因我们可控范围外的情况而发生问题。

请监护人和儿童务必妥善保管好服务账号、密码及其他身份要素。儿童在使用服务时,我们会通过账号、密码及其他身份要素来识别其身份。一旦监护人和儿童泄露了前述信息,可能会蒙受损失,并可能对自身产生不利影响。如监护人和儿童发现账号、密码及/或其他身份要素可能或已经泄露时,请立即和我们取得联系,以便我们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以避免或降低相关损失。

四、如何管理儿童个人信息

(一) 监护人控制和选择

我们鼓励监护人更新和修改儿童个人信息以使其更准确有效。监护人和儿童可以通过其使用服务查看、访问我们收集的关于儿童的个人信息,要求修改、删除或拒绝允许进一步收集或使用这些信息。

如果监护人认为其未满十四周岁的子女可能向我们提供了个人信息,或者希望查看、要求删除或禁止进一步收集关于其子女的信息,可以通过本政策“如何联系我们”章节所列的反馈渠道联系我们处理。我们强烈建议监护人监督儿童对所有数字媒体的使用。

在访问、更新、更正和删除前述信息时,我们可能会要求监护人和/或儿童进行身份验证,以保障信息安全。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当监护人和儿童更正、删除儿童个人信息或申请注销儿童账号时,我们可能不会立即从备份系统中更正或删除相应的信息,但会在备份更新时更正或删除这些信息。

(二) 访问儿童个人信息

监护人和儿童可以查看其在使用服务中提供或产生的儿童个人信息,包括个人信息资料、部分使用记录、发布内容。

(三) 更正儿童个人信息

我们鼓励监护人和儿童更新和修改儿童个人信息以使其更准确有效。监护人和儿童发现我们

收集、使用 and 处理的儿童个人信息有错误的，可以联系我们更正。我们会在完成身份验证和核实问题后，及时采取措施予以更正。

（四）删除儿童个人信息

根据儿童选择服务的具体情况，监护人和儿童可以在使用服务中自行删除部分儿童个人信息。在以下情形下，监护人和儿童可以直接向我们提出删除儿童个人信息的请求，我们会在完成身份验证和核实问题后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删除，包括：

- 1、我们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与监护人和儿童的约定收集、存储、使用、转移、披露儿童个人信息的；
- 2、超出目的范围或者必要期限收集、存储、使用、转移、披露儿童的个人信息；
- 3、监护人撤回同意的；
- 4、监护人或儿童通过注销等方式终止使用服务的。

但请注意，若监护人和儿童自行删除或请求我们删除特定的儿童个人信息，可能导致无法继续使用全部或部分服务。

（五）注销

如果儿童不再使用服务，在符合服务协议约定条件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我们也提供注册账号的注销，儿童和监护人可以按照【如何联系我们】所示联络方式联络我们注销儿童的账号，届时我们将停止为其提供服务。当帐号注销或被删除后，与该帐号相关的、该服务项下的全部服务资料和数据将依照协议约定删除或处理，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六）改变授权同意的范围

监护人和儿童总是可以选择是否披露信息。有些信息是使用服务所必需的，但大多数其他信息的提供是自行决定的。监护人和儿童可以通过【如何联系我们】所示联络方式联络我们改变其授权我们继续收集信息的范围或撤回其授权。

当监护人和儿童撤回授权后，我们无法继续提供撤回授权所对应的服务，也不再处理相应的信息。但撤回授权的决定，不会影响此前基于监护人和儿童的授权而开展的信息处理。

五、本政策如何更新

为了提供更好的服务，我们可能会根据产品或服务的更新情况及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适时修改本政策的条款，该等修改构成本政策的一部分。如该等更新造成监护人和儿童在本政策下权利的实质减少或重大变更，我们将在本政策生效前通过公告、推送通知、弹窗提示或其他方式来通知，监护人如果不同意该等变更，可以选择停止使用服务；如儿童仍然继续使用服务的，即表示监护人已充分阅读、理解并同意受经修订的本政策的约束。

我们的任何修改都会将用户的满意度置于首位。我们鼓励监护人和儿童在每次使用服务时都查阅我们的《呱宝学堂儿童隐私政策》。

我们可能在必需时(例如当我们由于系统维护而暂停某一项服务时)发出与服务有关的公告。监护人和儿童可能无法取消这些与服务有关、性质不属于推广的公告。

六、争议解决

本协议及监护人和儿童与承承公司的关系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但不包括其冲突法规范。监护人同意遵从承承公司所在地上海市人民法院的司法管辖。

七、如何联系我们

如果您对本隐私政策或您个人信息的相关事宜有任何问题、意见或建议，请通过电话 4000618509（周一至周日 9:00-21:00，春节除外）等方式与我们联系。

我们设立了儿童个人信息保护专员，如果您有任何个人信息的疑问、意见、建议或投诉举报，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与我们联系：

儿童个人信息保护联系部门：内控合规部

电子邮件：jubao@jiligualala.com

我们将在 15 个工作日内回复您。如果您对我们的回复不满意，特别是我们的个人信息处理行为损害了您的合法权益，您还可以向网信、电信、公安及工商等监管部门进行投诉或举报。

更新日期：2021 年 11 月 11 日

生效日期：2021 年 11 月 11 日